

福建省国家重点监控企业 自行监测方案

企业名称：福州创源同方水务有限公司（金山污水处理厂）

所在设区市：福州市仓山区

2017-05-15

一、企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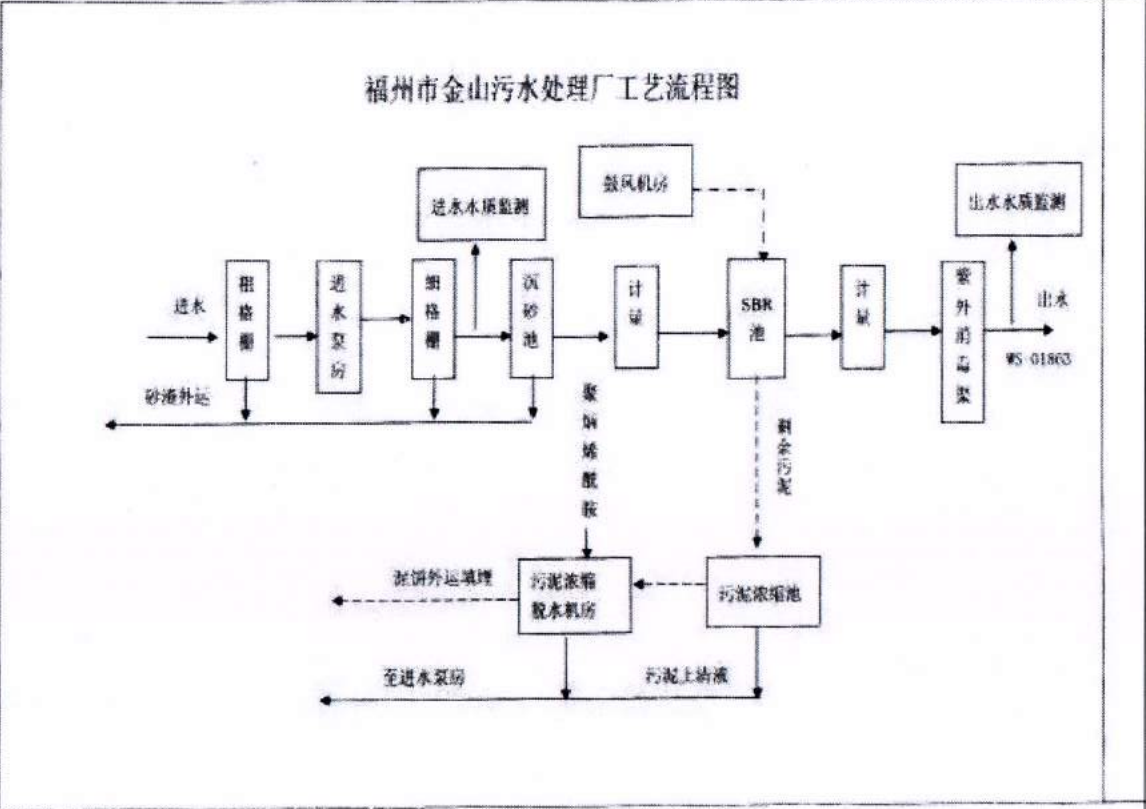
我司基本信息如下所示：

表 1 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福州创源同方水务有限公司（金山污水处理厂）		
地址	福州市仓山区联建村金山污水处理厂		
法人代表	陈学松		
环保负责人	毛剑波	手机	13696813354
企业规模	大一型	投产时间	2004-01-01
所属行业	[4620]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生产周期	365
占地面积（万m2）	3.3	职工人数（人）	28
生产工艺及产、排污情况			
总体流程为通过管网收集服务范围内的污水，输送至厂区，在预处理工序去除栅渣和沉砂等无机杂质后进入生物处理工序，经过好氧、缺氧、厌氧过程，活性污泥将污水中的污染物予以消解，之后通过沉淀进行泥水分离，上清液经紫外消毒后即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排放。沉淀的污泥大部分回流至生物反应池继续进行处理，少部分剩余污泥排至泥处理工序，经浓缩、脱水后形成含水率为 80%的泥饼，送至连坂污水处理厂进行二次处理后形成含水率 60%的泥饼外运处理。			

生产工艺图

图 2 污水处理工艺示意图



污染处理设施建设、运行情况

工程规模 5 万吨/日，采用 SBR 工艺，投资 1.3 亿元，于 2002 年开始建设，2004 年初投产运行至今。

污染物排放方式及排放去向

工业废水及生活污水：排入洋洽河

废气：无组织排放

工业固体废物或危险废物：经浓缩、脱水后形成泥饼外运至连坂污水处理厂进行二次加工后再运至闽侯县竹岐东洋柔性建材加工场

福建环保

表 2 企业环评/验收信息

序号	类型	批复/验收日期	批复/验收文号	批复/验收部门
1	环评验收	2012-10-02	闽环站 2012-C036	福建省环保厅
2	环评批复	2002-10-14	榕环保[2002]综 191 号、闽环保监【2002】43 号	福州市环保局

二、企业监测能力

我司对污染物开展自行监测的具体情况如下：

表 3 自行承担监测情况

实验室办公用房数	0	实验室面积	0
实验室监测人员数	0	持证人员数	0
发证单位	0		
监测经费（元/年）	0		
在线设备运营 委托单位	福建吉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运营经费（元/年）	0		

表 4 委托单位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监测资质	实验室办公用房数	实验室面积 (平方米)	实验室监测 人员数	持证 人员数	人员持证 发证单位	委托监测 经费 (元/年)
1	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 服务有限公司	计量认证证 书	25	1068	23	14	福建省闽测检测 技术服务有限公 司	60860

表 5 项目监测情况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单位	备注
1	废水	化学需氧量	自承担		重铬酸钾法 GB/T11914-1989	COD Max II 自动测定仪	10	mg/L	
2	废水	色度	委托监测	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稀释倍数法 GB/T11903-1989	比色管	0	无量纲	
3	废水	总汞	委托监测	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原子荧光法 HJ694-2014	原子荧光光度计	0.00004	mg/L	
4	废水	烷基汞	委托监测	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气相色谱法 GB/T14204-1993	气象色谱仪	0.00001	mg/L	
5	废水	总镉	委托监测	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0.003	mg/L	
6	废水	总铬	委托监测	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高锰酸钾氧化法-二苯碳酰二肼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4	mg/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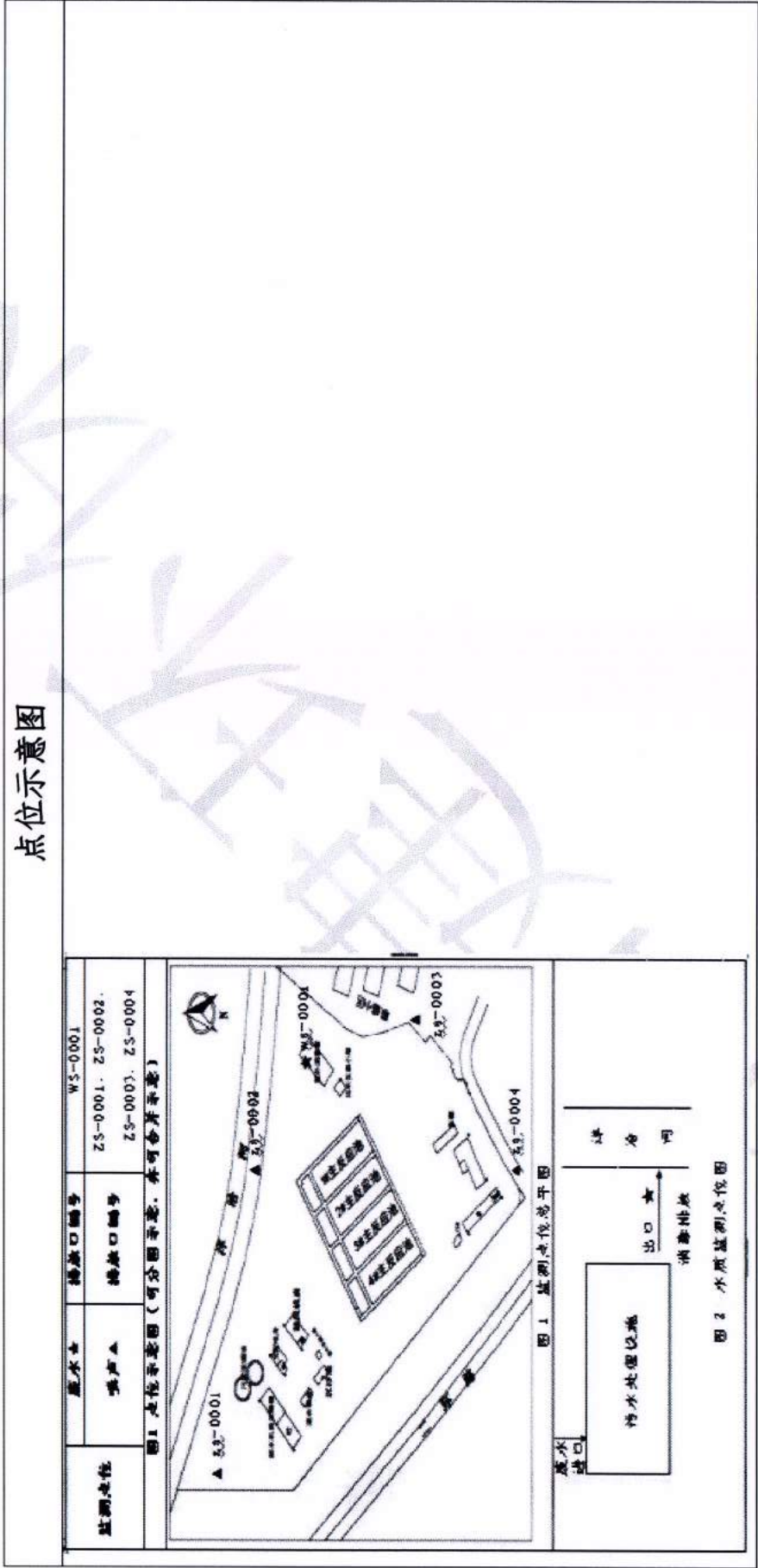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单位	备注
				务有限公司	分光光度法 GB/T7466-1987				
7	废水	六价铬	委托监测	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7467-1987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4	mg/L	
8	废水	总砷	委托监测	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原子荧光法 HJ694-2014	原子荧光光度计	0.0003	mg/L	
9	废水	总铅	委托监测	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0.01	mg/L	
10	废水	悬浮物	委托监测	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重量法 GB/T11901-1989	电子天平	4	mg/L	
11	废水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LAS)	委托监测	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7494-1987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5	mg/L	
12	废水	粪大肠	委托监测	福建省闽测	多管发酵法和滤	生化培养箱	20	个/L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单位	备注
		菌群数		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膜法 HJ/T347-2007				
13	废水	氨氮	自承担		气敏电极法	氨氮自动测定仪	0.2	mg/L	
14	废水	总氮	委托监测	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636-201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5	mg/L	
15	废水	石油类	委托监测	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2	红外分光测油仪	0.04	mg/L	
16	废水	动植物油	委托监测	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2	红外分光测油仪	0.04	mg/L	
17	废水	pH 值	委托监测	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玻璃电极法 GB/T6920-1986	PH 计	0	无量纲	
18	废水	生化需氧量	委托监测	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溶解氧测定仪	0.5	mg/L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单位	备注
19	废水	总磷	委托监测	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11893-1989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	mg/L	

三、监测点位

我司各监测点情况如下



四、监测内容

根据环评批复及最新排放标准要求，我司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表 6 监测点位情况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点代码	状态
1	废水	污水处理厂出口	WS-0001	正常
2	噪声	噪声 1 号	ZS-0001	正常
3	噪声	噪声 2 号	ZS-0002	正常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点代码	状态
4	噪声	噪声 3 号	ZS-0003	正常
5	噪声	噪声 4 号	ZS-0004	正常
6	无组织排放	厂界监测点	WZZ-0001	正常
7	无组织排放	厂区内浓度最高点	WZZ-0002	正常

表 7 监测点位情况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1	废水	污水处理厂出口	pH 值	手工监测	月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日均值）/2005 年 12 月 31 日前建设的/水温>12 度/一级 B 标准	6-9
2	废水	污水处理厂出口	氨氮	自动监测	连续监测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日均值）/2005 年 12 月 31 日前建设的/水温>12 度/一级 B 标准	8
3	废水	污水处理厂出口	动植物油	手工监测	月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日均值）/2005 年 12 月 31 日前建设的/水温>12 度/一级 B 标准	3
4	废水	污水处理厂出口	粪大肠菌群数	手工监测	月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日均值）/2005 年 12 月 31 日前建设的/水温>12 度/一级 B 标准	10000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5	废水	污水处理 厂出口	化学 需氧 量	自动监 测	连续监 测	《城镇污水处理 厂污染物排放标 准》 GB 18918- 2002	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 浓度(日均值)/2005 年 12 月 31 日前建设的/水温> 12 度/一级 B 标准	60
6	废水	污水处理 厂出口	六价 铬	手工监 测	月	《城镇污水处理 厂污染物排放标 准》 GB 18918- 2002	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 浓度(日均值)/2005 年 12 月 31 日前建设的/水温> 12 度/一级 B 标准	0.05
7	废水	污水处理 厂出口	色度	手工监 测	月	《城镇污水处理 厂污染物排放标 准》 GB 18918- 2002	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 浓度(日均值)/2005 年 12 月 31 日前建设的/水温> 12 度/一级 B 标准	30
8	废水	污水处理 厂出口	生化 需氧 量	手工监 测	月	《城镇污水处理 厂污染物排放标 准》 GB 18918- 2002	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 浓度(日均值)/2005 年 12 月 31 日前建设的/水温> 12 度/一级 B 标准	20
9	废水	污水处理 厂出口	石油 类	手工监 测	月	《城镇污水处理 厂污染物排放标 准》 GB 18918- 2002	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 浓度(日均值)/2005 年 12 月 31 日前建设的/水温> 12 度/一级 B 标准	3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2002	12度/一级B标准	
10	废水	污水处理 厂出口	烷基汞	手工监测	月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日均值)/2005年12月31日前建设的/水温>12度/一级B标准	0
11	废水	污水处理 厂出口	悬浮物	手工监测	月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日均值)/2005年12月31日前建设的/水温>12度/一级B标准	20
12	废水	污水处理 厂出口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LAS)	手工监测	月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日均值)/2005年12月31日前建设的/水温>12度/一级B标准	1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13	废水	污水处理厂出口	总氮	手工监测	月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日均值）/2005 年 12 月 31 日前建设的/水温>12 度/一级 B 标准	20
14	废水	污水处理厂出口	总铬	手工监测	月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日均值）/2005 年 12 月 31 日前建设的/水温>12 度/一级 B 标准	0.1
15	废水	污水处理厂出口	总汞	手工监测	月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日均值）/2005 年 12 月 31 日前建设的/水温>12 度/一级 B 标准	0.001
16	废水	污水处理厂出口	总磷	手工监测	月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日均值）/2005 年 12 月 31 日前建设的/水温>12 度/一级 B 标准	1.5
17	废水	污水处理厂出口	总铅	手工监测	月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日均值）/2005 年 12 月 31 日前建设的/水温>12 度/一级 B 标准	0.1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2002	12 度/一级 B 标准	
18	废水	污水处理厂出口	总砷	手工监测	月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日均值）/2005 年 12 月 31 日前建设的/水温>12 度/一级 B 标准	0.1
19	废水	污水处理厂出口	总镉	手工监测	月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日均值）/2005 年 12 月 31 日前建设的/水温>12 度/一级 B 标准	0.01
20	噪声	噪声 1 号	Leq	手工监测	季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功能区分类 2	50-60
21	噪声	噪声 2 号	Leq	手工监测	季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功能区分类 2	50-60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22	噪声	噪声 3 号	Leq	手工监测	季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功能区类别 2	50-60
23	噪声	噪声 4 号	Leq	手工监测	季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功能区类别 2	50-60
24	无组织排放	厂界监测点	氨	手工监测	年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LGB-18918-2002	二级标准	1.5
25	无组织排放	厂界监测点	臭气浓度	手工监测	年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LGB-18918-2002	二级标准	20
26	无组织排放	厂界监测点	硫化氢	手工监测	年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LGB-18918-2002	二级标准	0.06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2002		
27	无组织排放	厂区内浓度最高点	甲烷	手工监测	年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LGB-18918-2002	二级标准	1

五、质量控制措施

本自行监测方案由我司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有关要求、结合自身情况制订完成，经县（区）、市两级环保部门审核后备案，向公众公开。

（一）自行承担监测的质量控制

- 1、监测项目分析方法遵守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方法。
- 2、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做好监测分析仪表的检定和校准。属于国家强制检定的仪器和设备，依法送检，并在检定合格有效期内使用；属于非强制检定的仪器与设备按照相关校准规程自行校准或核查，或送有资质的计量检定机构进行校准，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每年对仪器与设备检定及校准情况进行核查。
- 3、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自动监控技术规范的要求安装自动监测设备，与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联网，并通过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验收。
- 4、人员持证上岗。上岗人员均持有省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组织的、与监测项目相符的培训证书；对自动监测设备进行日常运行维护人员持有省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颁发培训证书，并定期参加环境监测管理和相关技术业务培训。
- 5、具有健全的自动监测设备、环境监测工作和质量管理制度，保证监测数据的准确性、有效性、真实性；同时，作好数据报表的整理、汇编、装订工作，保证报表的统一管理。

（二）委托监测的质量控制

本司的委托监测单位通过省级以上实验室资质认定，具体见附件3。

（三）其他质量控制

自行监测记录包含监测各环节的原始记录、委托监测相关记录、自动监测设备运维记录，各类原始记录内容应完整并有相关人员签字，保存三年。

六、监测数据公开方式

（一）公开方式

我司在省环保主管部门组织建立的公布平台上公开企业基础信息、自行监测方案、自行监测结果及未开展监测原因、自行监测开展年度报告等信息，对信息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信息公开保存一年以上。

（二）公开时限及要求

- 1.基础信息随监测数据一并公布，基础信息、自行监测方案如有调整变化于变更后的五日内公布最新内容；
- 2.自动监测数据实时公布监测结果，如有在线设备故障时手工监测数据次日公布；
- 3.手工监测数据于每次监测完成并获取监测数据结果后次日公布；
- 4.每年一月底前公布上年度自行监测年度报告。

附件：

- 附件 1 企业环评批复。
- 附件 2 委托监测合同。
- 附件 3 委托单位资质认定证书。

福州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榕环保[2002]综 191 号



福州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福州市金山污水处理厂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查意见的报告

省环保局：

根据福州市洋里污水处理厂报送的《福州市金山污水处理厂环境影响报告书（修订本）》（以下简称《报告书》）及其专家评审意见，我局经研究，对《报告书》提出如下审查意见：

一、同意专家评审意见，根据《报告书》评价结论，同意在金山新区规划用地内建设福州市金山污水处理厂及其厂外管网、污水提升泵站等，建设规模为：日处理污水 5 万吨。

二、该项目在设计、建设过程中要认真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防治污染措施，确保排放的污染物浓度、总量控制在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允许排放的范围内。

1、鉴于金山污水处理厂建成后，尾水排放将影响南区水厂取水口的水质，建设单位应及时向市政府及相关部门报告工程进度，适时停止使用南区水厂取水口。

2、对金山污水处理厂集水量、污水进水浓度、污水及污泥处理工艺等应进行充分的论证，保证污水处理达标后排入洋洽河。尾水排放标准执行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中一级标准，即： $BOD_5 \leq 20\text{mg/L}$ ， $COD_{Cr} \leq 60\text{mg/L}$ ，氨氮 $\leq 15\text{mg/L}$ ， $SS \leq 20\text{mg/L}$ 。

3、为减轻污水处理过程产生的恶臭及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金山污水处理厂四周应设置卫生防护带，在《报告书》预测可能造成影响的厂界周围一定距离内不得建设居民住宅。厂界恶臭污染物控制标准执行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中新扩改二级标准。

4、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消声、隔声、减振等综合降噪措施，确保厂界、提升泵站边界噪声达到 GB12348-90《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II 类标准。

5、妥善处置污水处理过程产生的污泥，努力实施污泥综合利用。

6、要加强厂区绿化建设，绿化覆盖率应达到 35%以上。

7、要实施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建设，安装污染物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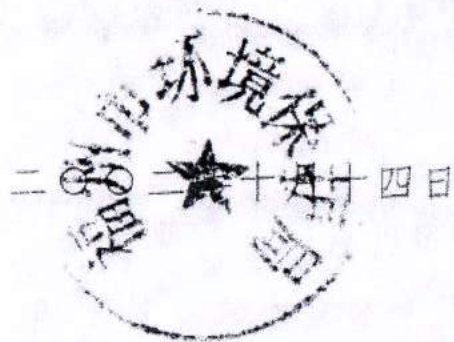
线监测系统。

8、加强施工期管理，拆迁及建设过程产生的废弃物或建筑垃圾不得倾倒入河，属危险废物的应送至省危险废物处理场集中处置。在项目开工前3天应向环保部门申报施工计划、防治污染措施，施工期间场界噪声标准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标准要求。

三、主要污染物允许排放总量：

允许污水排放量 ≤ 1825 万吨/年、允许COD_{Cr}排放量 ≤ 1095 吨/年、氨氮 ≤ 273.8 吨/年。

四、金山污水处理厂应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加强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管理及设备保养，建立环境监测机构，加强日常水质监测，保证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要求在投入试生产3个月内办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手续。



抄 送：福州市洋里污水处理厂，市环科所，本局领导(5)，
存档(2)

福州市环境保护局

二〇〇二年十月十四日印发

福建省环境保护局文件

闽环保监〔2002〕43号

福建省环保局关于批复福州市金山污水处理厂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函

福州市洋里污水处理厂：

你厂报送的《福州市金山污水处理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和要求审查的函收悉。经组织专家审查，并征求福州市环保局意见，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专家审查意见和福州市环保局意见。由福州市环科所编制的报告书内容较全面，提出的对策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基本可信，可以作为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的依据。

二、根据报告书结论，同意福州市金山污水处理厂项目在落实停止使用南区水厂取水口及相应环保对策措施的前提下，在金山新区联建村规划用地内定点建设，污水处理厂规

模为日处理污水 5 万吨。

三、本项目应认真落实报告书中各项环保措施，严格控制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并在设计、施工、投产过程中做好以下工作：

1. 及时向福州市有关部门报告工程建设进度，按规定要求报请适时停止使用南区水厂。

2. 污水处理应采用脱氮除磷效果好的处理工艺，设置消毒设施，确保污水经处理后达标排放。建立并完善污水处理的各项应急措施，杜绝事故性排放。

3. 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污泥应进行综合利用，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4. 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综合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5. 规范化建设排污口，污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洋洽河，污水排放口应安装污染物自动监控装置和 COD 在线监测仪。

6. 加强施工期管理，妥善处置原厂房拆迁产生的废弃物，属于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应统一运送到省危险废物处置场处理；减少施工产生的噪声、扬尘等污染，防止水土流失。

7. 加强厂区绿化和景观建设，美化环境。

四、污染物排放标准和允许排放量：

1. 污水排放执行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中一级排放标准，若用于农灌，还应符合 GB5048—92《农田

灌溉水质标准》，污水排放量控制在 ≤ 1825 万吨/年， $\text{COD}_{\text{cr}} \leq 1095$ 吨/年，氨氮 ≤ 274 吨/年。

2. 厂界噪声控制执行 GB12348-90《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II类标准。

3. 废气执行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4. 污泥应符合 CJ3025-93《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水污泥排放标准》；若用于农业，还应符合 GB4284--84《农用污泥中污染物控制标准》。

五、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投产3个月内，应向我局申请办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手续。请福州市环保局加强对该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



主题词：环保 市政工程 报告书 函

抄送：省计委，福州市环保局、计委，福州市环科所。

福建省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02年10月21日印发

附件 2 委托监测合同

合同编号: MCJC2016221

环境检测委托合同

委托方(甲方): 福州创源同方水务有限公司(金山污
水处理厂)

受托方(乙方): 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16 年 12 月 15 日

签订地点: 福 州

有效期限: 2017 年 1 月至 2017 年 12 月



委托方(甲方):福州创源同方水务有限公司(金山污水处理厂)

公司地址:福州市仓山区联建村金山污水处理厂

项目联系人:郑芝芳 联系方式:13696813351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方(乙方):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福州市仓山区金山浦上工业园C区13栋2层

项目联系人:庄丽琼 联系方式:13615035718

传真:0591-88680814 电子信箱:101601651@qq.com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厂界噪声、废气、泥饼、废水等检测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双方友好协商特签订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一、**合同内容:**甲方委托乙方对金山污水处理厂:厂界噪声、废气、泥饼、废水进行检测,编制检测报告。

二、**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5日内预付50%检测费,7月上旬付余款50%检测费。

三、**检测周期:**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四、**检测日期:**双方共同协商检测日期。

五、**检测项目:**见附表1

六、**双方责任和义务:**

甲方责任:

- 1、甲方负责提供检测工作所需的基础的资料,并配合和协助乙方进行现场采样。
- 2、按合同有关条款规定付款给乙方。

乙方责任:

- 1、乙方应为甲方所提供的资料以及产品技术、生产工艺等承担保密义务;
- 2、每月10日前安排现场采样,采用国家或行业标准进行检测。
- 3、按时完成检测及报告编制工作,采样后10日内提交正式检测报告。甲方对检测数据有疑义时,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限重新检测并出具报告(确保销售确认及时,月检测报告出具的最长期限不超过当月末日)。
- 4、确保检测报告真实、有效、合法。

七、其它

- 1、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 2、合同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3、本合同协议一式叁份，甲方贰份，乙方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帐号为：

户名	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账号	9010717010010000054154
开户行	福清汇通农商银行大学城支行

甲方： 福州创源同方水务有限公司（金山污水处理厂） （盖章）

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 合同专用章 签名

年 月 日

乙方： 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 签名 签名

2016年12月15日

附表 1

福州创源同方水务有限公司

金山厂污水厂 2017 年 委托监测项目明细及监测频次

委托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采样方式
厂界噪音	每个季度 (4 个点位、昼夜各 1 频次), 1 年 4 次, 每季度 1 次	现场检
废气 (氨、硫化氢、甲烷)	氨、硫化氢每年 (4 个点位), 每个点 4 频次, 1 年 1 次 甲烷每年 (1 个点位), 每个点位 4 频次, 1 年 1 次	现场取样
废气 (臭气浓度)	臭气浓度每年 (4 个点位), 每个点 4 频次, 1 年 1 次	现场取样
泥饼 (Cr、含水率、PH、Hg、As、Cd、Ni、Cu、Zn、Pb、总氟化物、矿物油、有机质、挥发酚)	每个季度 1 次, 1 年 4 次	送检
进、出水 (COD、氨氮、PH、SS、BOD ₅ 、总磷、总氮、色度、粪大肠菌群、石油类、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砷、六价铬、总铬、总铅、总镉、总汞、烷基汞)	奇数月, 1 年 6 次, 每次进、出水各一个点, 每个点各 1 样	现场取样
出水 (COD、氨氮、PH、SS、BOD ₅ 、总磷、总氮、色度、粪大肠菌群、石油类、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砷、六价铬、总铬、总铅、总镉、总汞、烷基汞)	偶数月, 1 年 6 次, 每次一个出水点各 1 个样	现场取样
出水 (总镍、总铜、总锌、总锰)	奇数月, 1 年 6 次, 每次出水一个点各 1 个样	送检

附件3 委托单位资质认定证书



资质认定 计量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2015131137U

名称: 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金山浦上工业园C区13栋二层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
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

检测能力见证书附表。

准许使用标识



发证日期: 2015年5月28日

有效期至: 2018年5月27日

发证机关: 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资质认定

计量认证证书附表



2015131137U

机构名称：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发证日期：2015年05月28日

有效期至：2018年05月27日

发证机关：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

批准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计量认证范围及限制要求

地址(多场所分别填写):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金山浦上工业园C区13栋二层 第 1 页, 共 19 页

序号	检验项目类别	检验项目/参数		检验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或说明
		序号	项目名称		
1	水和废水	1.1	水温	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 GB/T 13195-1991	
1	水和废水	1.2	透明度	塞氏盘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编(2003)第三篇 综合指标和无机污染物 第一章 五(二)	仅限特定委托方合同约定
1	水和废水	1.3-1	色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1.1 铂-钴标准比色法 GB/T 5750.4-2006	
1	水和废水	1.3-2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3 铂钴比色法 4 稀释倍数法 GB/T 11903-1989	
1	水和废水	1.4	臭和味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3.1 嗅气和尝味法 GB/T 5750.4-2006	
1	水和废水	1.5	浑浊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2.1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GB/T 5750.4-2006	
1	水和废水	1.6	浊度	水质 浊度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目视比浊法 GB 13200-1991	
1	水和废水	1.7	全盐量	水质 全盐量的测定 重量法 HJ/T 51-1999	
1	水和废水	1.8	有机质	重铬酸钾容量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编第四篇 (2003年)第二章 第七条	仅限特定委托方合同约定
1	水和废水	1.9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8.1 称量法 GB/T 5750.4-2006	
1	水和废水	1.10	肉眼可见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4.1 直接观察法 GB/T 5750.4-2006	
1	水和废水	1.11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1	水和废水	1.12	矿化度	重量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编第三篇 第一章 第八条	仅限特定委托方合同约定
1	水和废水	1.13-1	总硬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7.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GB/T 5750.4-2006	
1	水和废水	1.13-2	总硬度	水质 钙和镁总量的测定 EDTA滴定法 GB 7477-1987	
1	水和废水	1.14	酸度	综合指标和无机污染物 酸碱指示剂滴定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编第三篇(2003) 第一章 十一 (一)	仅限特定委托方合同约定
1	水和废水	1.15-1	碱度	酸碱指示剂滴定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编第三篇 综合指标和无机污染物 第一章 十二 (一)	仅限特定委托方合同约定
1	水和废水	1.15-2	碱度	工业循环冷却水 总碱及酚酞碱度的测定 GB/T 15451-2006	
1	水和废水	1.16	氯氧根	酸碱指示剂滴定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编(2003)第三篇 第一章第十二条(一)	仅限特定委托方合同约定
1	水和废水	1.17-1	碳酸根	酸碱指示剂滴定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编(2003) 第三篇第一章第十二条(一)	仅限特定委托方合同约定
1	水和废水	1.17-2	重碳酸根	酸碱指示剂滴定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编(2003年)第三篇第一章第十二条(一)	仅限特定委托方合同约定

批准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计量认证范围及限制要求

地址(多场所分别填写):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金山浦上工业园C区13栋二层 第 2 页, 共 19 页

序号	检验项目类别	检验项目/参数		检验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或说明
		序号	项目名称		
1	水和废水	1.18	游离二氧化碳	酚酞指示剂滴定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编(2003) 第三篇第一章第十三条(一)	仅限特定委托方合同约定
1	水和废水	1.19	氧化还原电位	氧化还原电位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编第三篇(2003) 综合指标和无机污染物 第一章 十	仅限特定委托方合同约定
1	水和废水	1.20-1	溶解氧	水质 溶解氧的测定 碘量法 GB/T 7489-1987	
1	水和废水	1.20-2	溶解氧	水质 溶解氧的测定 电化学探头法 HI 506-2009	
1	水和废水	1.21-1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1	水和废水	1.21-2	pH值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5.1 玻璃电极法 GB/T 5750.4-2006	
1	水和废水	1.22-1	电导率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6.1 电极法 GB/T 5750.4-2006	
1	水和废水	1.22-2	电导率	电导率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编第三篇 综合指标和无机污染物 第一章 九(二)	仅限特定委托方合同约定
1	水和废水	1.23	高锰酸盐指数	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 GB/T 11892-1989	
1	水和废水	1.24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GB/T 11914-1989	
1	水和废水	1.25-1	耗氧量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 1.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GB/T 5750.7-2006	
1	水和废水	1.25-2	耗氧量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 1.2 碱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GB/T 5750.7-2006	
1	水和废水	1.26-1 	生化需氧量	水质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I 505-2009	
1	水和废水	1.26-2	生化需氧量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 2.1 容量法 GB/T 5750.7-2006	
1	水和废水	1.27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基分光光度法 GB 7494-1987	
1	水和废水	1.28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10.1 亚甲基分光光度法 GB/T 5750.4-2006	
1	水和废水	1.29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I 637-2012	
1	水和废水	1.30-1	石油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 3.2 紫外分光光度法 GB/T 5750.7-2006	
1	水和废水	1.30-2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I 637-2012	
1	水和废水	1.31	叶绿素a	叶绿素a测定 分光光度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编(2003) 第五篇第一章第五条	仅限特定委托方合同约定
1	水和废水	1.32	细菌总数	水中细菌总数的测定 平皿计数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编(2003) 第五篇 第二章 第四条	仅限特定委托方合同约定
1	水和废水	1.33	菌落总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 1.1 平皿计数法 GB/T 5750.12-2006	

批准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计量认证范围及限制要求

地址(多场所分别填写):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金山浦上工业园C区13栋二层 第 3 页, 共 19 页

序号	检验项目类别	检验项目/参数		检验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或说明
		序号	项目名称		
1	水和废水	1.34-1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 2.1 多管发酵法 GB/T 5750.12-2006	
1	水和废水	1.34-2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 2.2 滤膜法 GB/T 5750.12-2006	
1	水和废水	1.34-3	总大肠菌群	多管发酵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编(2003年) 第五篇第二章 五(一)	仅限特定委托方合同约定
1	水和废水	1.35	大肠埃希氏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 4.1 多管发酵法 GB/T 5750.12-2006	
1	水和废水	1.36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和滤膜法(试行) HJ/T 347-2007	
1	水和废水	1.37	粪链球菌	(一)多管发酵法(二)滤膜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编 第五篇 第二章 第八条	仅限特定委托方合同约定
1	水和废水	1.38	耐热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 3.1多管发酵法 3.2 滤膜法 GB/T 5750.12-2006	
1	水和废水	1.39-1	臭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 5.1 碘量法 GB/T 5750.11-2006	
1	水和废水	1.39-2	臭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 5.3 靛蓝现场测定法 GB/T 5750.11-2006	
1	水和废水	1.40	侵蚀性二氧化碳	甲基橙指示剂滴定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编(2003) 第三篇第一章第十三条(二)	仅限特定委托方合同约定
1	水和废水	1.41	二氧化氯	水质 二氧化氯的测定 碘量法 (暂行) HJ551-2009	
1	水和废水	1.42	硝酸盐	水质 无机阴离子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T 84-2001	
1	水和废水	1.43-1	硝酸盐氮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5.2 紫外分光光度法 GB/T 5750.5-2006	
1	水和废水	1.43-2	硝酸盐氮	水质 硝酸盐氮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试行) HJ 346-2007	
1	水和废水	1.43-3	硝酸盐氮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5.3 离子色谱法 GB/T 5750.5-2006	
1	水和废水	1.44	亚硝酸盐	水质 无机阴离子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T 84-2001	
1	水和废水	1.45-1	亚硝酸盐氮	水质 亚硝酸盐氮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GB 7493-1987	
1	水和废水	1.45-2	亚硝酸盐氮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10.1 重氮偶合分光光度法 GB/T 5750.5-2006	
1	水和废水	1.46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1	水和废水	1.47-1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1	水和废水	1.47-2	氨氮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9.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GB/T 5750.5-2006	
1	水和废水	1.47-3	氨氮	水质氨氮的测定 蒸馏-中和滴定法 HJ 537-2009	
1	水和废水	1.48-1	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HJ 484-2009	

批准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计量认证范围及限制要求

地址(多场所分别填写):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金山浦上工业园C区13栋二层 第 5 页, 共 19 页

序号	检验项目类别	检验项目/参数		检验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或说明
		序号	项目名称		
1	水和废水	1.59-3	硫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1.1 硫酸钡比浊法 GB/T 5750.5-2006	
1	水和废水	1.59-4	硫酸盐	水质 硫酸盐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899-1989	
1	水和废水	1.59-5	硫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1.2 离子色谱法 GB/T 5750.5-2006	
1	水和废水	1.59-6	硫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1.3 铬酸钡分光光度法(热法) GB/T 5750.5-2006	
1	水和废水	1.60-1	磷酸盐	水质 无机阴离子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I/T 84-2001	
1	水和废水	1.60-2	磷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 7.1 磷钼蓝分光光度法 GB/T 5750.5-2006	
1	水和废水	1.60-3	磷酸盐	水质 磷酸盐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I 669-2013	
1	水和废水	1.61	溴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副产物指标 14.2 离子色谱法-碳酸盐系统淋洗液 GB/T 5750.10-2006	
1	水和废水	1.62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1	水和废水	1.63	单质磷	水质 单质磷的测定 磷钼蓝分光光度法(暂行) HI 593-2010	
1	水和废水	1.64	黄磷	生活饮用水卫生规范 83.1 钼锑抗分光光度法 GB/T 5750-2001	
1	水和废水	1.65	一硝基和二硝基化合物	还原-偶氮光度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编第四篇(2003)第二章第三条(一)	仅限特定委托方合同约定
1	水和废水	1.66	 烷基汞	水质 烷基汞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 14204-1993	
1	水和废水	1.67	苯系物	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 11890-1989	
1	水和废水	1.68	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 18.4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T 5750.8-2006	
1	水和废水	1.69	甲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 19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T 5750.8-2006	
1	水和废水	1.70	二甲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 20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T 5750.8-2006	
1	水和废水	1.71	乙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 21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T 5750.8-2006	
1	水和废水	1.72	氯苯类	水质 氯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I 621-2011	
1	水和废水	1.73	氯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 23.1 气相色谱法 GB/T 5750.8-2006	
1	水和废水	1.74	1, 4-二氯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 26 气相色谱法 GB/T 5750.8-2006	
1	水和废水	1.75	1, 2-二氯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 25 气相色谱法 GB/T 5750.8-2006	
1	水和废水	1.76	二氯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 24.1 气相色谱法 GB/T 5750.8-2006	
1	水和废水	1.77	三氯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 27 气相色谱法 GB/T 5750.8-2006	

批准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计量认证范围及限制要求

地址(多场所分别填写):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金山浦上工业园C区13栋二层 第 8 页, 共 19 页

序号	检验项目类别	检验项目/参数		检验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或说明
		序号	项目名称		
1	水和废水	1.112-1	钙	水质 钙和镁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05-1989	
1	水和废水	1.112-2	钙	水质 钙的测定 EDTA滴定法 GB 7476-1987	
1	水和废水	1.113-1	镉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1987	
1	水和废水	1.113-2	镉	石墨炉原子吸收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编第三篇(2003)第四章 七(四)	仅限特定委托方合同约定
1	水和废水	1.113-3	镉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9.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1	水和废水	1.113-4	镉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9.2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1	水和废水	1.114-1	△总铬	水质 总铬的测定 高锰酸钾氧化法-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 7466-1987	
1	水和废水	1.114-2	铬	(一)火焰原子吸收法 (二) ICP-AES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编(2003)第三篇 综合指标和无机污染物第四章 九	仅限特定委托方合同约定
1	水和废水	1.115-1	△六价铬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 7467-1987	
1	水和废水	1.115-2	六价铬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10.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1	水和废水	1.116-1	汞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8.1 原子荧光法 GB/T 5750.6-2006	
1	水和废水	1.116-2	汞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汞的测定 8.1原子荧光法 GB/T 5750.6-2006	
1	水和废水	1.116-3	总汞	水质 总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597-2011	
1	水和废水	1.116-4	总汞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8.2 冷原子吸收法 GB/T 5750.6-2006	
1	水和废水	1.117	钴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14.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1	水和废水	1.118	钾	水质 钾和钠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04-1989	
1	水和废水	1.119	钛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17.2 水杨基茈菁酮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1	水和废水	1.120	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23.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GB/T 5750.6-2007	
1	水和废水	1.121-1	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5.1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1	水和废水	1.121-2	锌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1987	
1	水和废水	1.122-1	银	水质 银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07-1989	
1	水和废水	1.122-2	银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12.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1	水和废水	1.123	铝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1.3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1	水和废水	1.124	镁	水质 钙和镁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05-1989	

批准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计量认证范围及限制要求

地址(多场所分别填写):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金山浦上工业园C区13栋二层 第 9 页, 共 19 页

序号	检验项目类别	检验项目/参数		检验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或说明
		序号	项目名称		
1	水和废水	1.125-1	锰	水质 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11-1989	
1	水和废水	1.125-2	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3.1 原子吸 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1	水和废水	1.126	钼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13.1 无火焰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1	水和废水	1.127-1	钠	水质 钾和钠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04-1989	
1	水和废水	1.127-2	钠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22.1 火焰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1	水和废水	1.128-1	镍	水质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12-1989	
1	水和废水	1.128-2	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15.1 无火 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1	水和废水	1.129-1	铍	水质 铍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T 59-2000	
1	水和废水	1.129-2	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20.2 无火焰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1	水和废水	1.130-1	铅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法 GB 7475-1987	
1	水和废水	1.130-2	铅	石墨炉原子吸收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编(2003)第三篇 第四章 十六(五)	仅限特定委 托合同约定
1	水和废水	1.130-3	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11.1 无火 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1	水和废水	1.130-4	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11.2 火焰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1	水和废水	1.131-1	砷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1	水和废水	1.131-2	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6.1 氢化物 原子荧光法 GB/T 5750.6-2006	
1	水和废水	1.131-3	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6.2 二乙氨 基二硫代甲酸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1	水和废水	1.131-4	总砷	水质 总砷的测定 二乙基二硫代氨基甲酸银分光 光度法 GB 7485-1987	
1	水和废水	1.132	铊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21.1 无火焰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1	水和废水	1.133-1	铋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1	水和废水	1.133-2	铋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19.1 氢化物 原子荧光法 GB/T 5750.6-2006	
1	水和废水	1.134-1	铁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2.1 原子吸 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1	水和废水	1.134-2	铁	水质 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11-1989	
1	水和废水	1.135-1	铜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4.1 无火焰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1	水和废水	1.135-2	铜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4.2 火焰原 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1	水和废水	1.135-3	铜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铜的测定 4.2 火焰原 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5750.6-2006	

批准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计量认证范围及限制要求

地址(多场所分别填写):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金山浦上工业园C区13栋二层 第 10 页, 共 19 页

序号	检验项目类别	检验项目/参数		检验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或说明
		序号	项目名称		
1	水和废水	1.136-1	硒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I 694-2014	
1	水和废水	1.136-2	硒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7.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GB/T 5750.6-2006	
1	水和废水	1.137-1	铝、镉、砷、钡、铍、硼、镉、钙、铬、钴、铜、铁、铅、锂、镁、锰、钼、镍、钾、硒、硅、银、钠、锑、铊、钒、铀、钨、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GB/T 5750.6-2006	
1	水和废水	1.137-2	铝、砷、钡、铍、硼、镉、钙、铬、钴、铜、铁、钾、镁、锰、钠、镍、铅、锑、铊、钒、铀、钨、锌	金属元素铝、砷、钡、铍、硼、镉、钙、铬、钴、铜、铁、钾、镁、锰、钠、镍、铅、锑、铊、钒、铀、钨、锌的测定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ICP-AES)《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编(2003年)第三篇第四章第二条(一)	△
1	水和废水	1.138-1	水和废水采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水样的采集与保存 GB/T 5750.2-2006	
1	水和废水	1.138-2	水和废水采样	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 HJ/T 164-2004	
1	水和废水	1.138-3	水和废水采样	水质 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 HJ 493-2009	
1	水和废水	1.138-4	水和废水采样	水质 采样技术指导 HJ 494-2009	
1	水和废水	1.138-5	水和废水采样	水质 采样方案设计技术规定 HJ 495-2009	
1	水和废水	1.138-6	水和废水采样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T 91-2002	
1	水和废水	1.138-7	水和废水采样	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监测技术规范 HJ/T 92-2002	
1	水和废水	1.138-8	水和废水采样	水质 河流采样技术指导 HJ/T 52-1999	
2	海水	2.1	水温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分析 25.1 表层水温表法 GB 17378.4-2007	
2	海水	2.2	透明度	海水 透明度的测定 10.1 透明圆盘法 GB 17378.4-2007	
2	海水	2.3	pH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分析 26 pH计法 GB 17378.4-2007	
2	海水	2.4	溶解氧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分析 31 碘量法 GB 17378.4-2007	
2	海水	2.5	盐度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分析 29.1 盐度计法 GB 17378.4-2007	
2	海水	2.6	总碱度	海洋调查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分析 7 pH法 GB/T 12763.4-2007	
2	海水	2.7	悬浮物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分析 27 重量法 GB 17378.4-2007	
2	海水	2.8	浑浊度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 海水分析 30.1 浊度计法 GB 17378.4-2007	

批准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 2015131137U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金山浦上工业园C区13栋二层

第 1 页, 共 8 页

序号	检测产品/类别	检测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 (方法) 名称及编号 (含年号)	限制范围或说明
		序号	名称		
1	水和废水	1.139	异丙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 22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T 5750.8-2006	
1	水和废水	1.140	氯苯	水质 氯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74-2001	
1	水和废水	1.141-1	硝基苯类化合物	水质 硝基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液萃取/固相萃取-气相色谱法 HJ 648-2013	
1	水和废水	1.141-2	硝基苯类化合物	水质 硝基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592-2010	
1	水和废水	1.141-3	硝基苯类化合物	水质 硝基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16-2014	
1	水和废水	1.142	二硝基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 31.1 气相色谱法 GB/T 5750.8-2006	
1	水和废水	1.143	二硝基氯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 33 气相色谱法 GB/T 5750.8-2006	
1	水和废水	1.144	三硝基甲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 30.1 气相色谱法 GB/T 5750.8-2006	
1	水和废水	1.145	1,2-二氯乙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 2.1 顶空气相色谱法 GB/T 5750.8-2006	
1	水和废水	1.146	环氧氯丙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 17.1 气相色谱法 GB/T 5750.8-2006	
1	水和废水	1.147-1	氯丁二烯	水质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620-2011	
1	水和废水	1.147-2	氯丁二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 34.1 顶空气相色谱法 GB/T 5750.8-2006	
1	水和废水	1.148-1	六氯丁二烯	水质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620-2011	
1	水和废水	1.148-2	六氯丁二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 44.1 气相色谱法 GB/T 5750.8-2006	
1	水和废水	1.149	顺式-1,2-二氯乙烯	水质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620-2011	
1	水和废水	1.150	反式-1,2-二氯乙烯	水质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620-2011	
1	水和废水	1.151	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基)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 12.1 气相色谱法 GB/T 5750.8-2006	
1	水和废水	1.152	多氯联苯	水质 多氯联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15-2014	
1	水和废水	1.153	酚类化合物	水质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44-2015	
1	水和废水	1.154	有机氯农药和氯苯类化合物	水质 有机氯农药和氯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99-2014	
1	水和废水	1.155-1	挥发性有机物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39-2012	
1	水和废水	1.155-2	挥发性有机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 附录A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测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GB/T 5750.8-2006	
1	水和废水	1.155-3	挥发性有机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 附录B 固相萃取/气相色谱-质谱法测定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GB/T 5750.8-2006	
1	水和废水	1.156	汞 	水质 汞、砷、硒、铈和铈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批准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计量认证范围及限制要求

地址(多场所分别填写):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金山浦上工业园C区13栋二层 第 19 页, 共 19 页

序号	检验项目类别	检验项目/参数		检验标准(方法)名称及 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或说明
		序号	项目名称		
7	空气和废气	7.47-3	空气与废气采样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HJ/T 397-2007	
7	空气和废气	7.47-4	空气与废气采样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和 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7	空气和废气	7.47-5	空气与废气采样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	
7	空气和废气	7.48	甲醛	空气质量 甲醛的测定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GB/T 15516-1995	
8	噪声与振动	8.1	道路交通噪声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城市声环境常规监测 HJ 640-2012	
8	噪声与振动	8.2	环境振动	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测量方法 GB/T 10071-1988	
8	噪声与振动	8.3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523-2011	
8	噪声与振动	8.4	噪声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 GB/T 18204.1-2013 7噪声(数字声级计法)	
8	噪声与振动	8.5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22337-2008	
8	噪声与振动	8.6	铁路边界噪声	铁路边界噪声限值及其测量方法 GB/T 12525-1990	
8	噪声与振动	8.7	工作场所噪声	工作场所物理因素测量 第8部分 噪声 GBZ/T 189.8-2007	
8	噪声与振动	8.8△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9	电磁辐射	9.1	电磁辐射	辐射环境保护管理导则 电磁辐射监测仪器和方法 HJ 10.2-1996	
9	电磁辐射	9.2	电磁辐射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 13 电磁辐射(宽频全向场强仪法) GB/T 18204.1-2013	
9	电磁辐射	9.3	工频电场和磁场	高压交流架空输电线路、变电站工频电场和磁场 测量方法 DL/T 988-2005	
9	电磁辐射	9.4	电磁辐射	移动通信基站电磁辐射环境监测方法 环发[2007]114号附件	
9	电磁辐射	9.5	电磁辐射	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 HJ 681-2013	
9	电磁辐射	9.6	无线电干扰	高压架空送电线、变电站无线电干扰测量方法 GB 7349-2002	

批准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 2015131137U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金山浦上工业园C区13栋二层

第 5 页, 共 8 页

序号	检测产品/类别	检测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 (方法) 名称及编号 (含年号)	限制范围或说明
		序号	名称		
7	空气和废气	7.49	臭氧	环境空气 臭氧的测定 靛蓝二磺酸钠分光光度法 HJ 504-2009	
7	空气和废气	7.50	可吸入颗粒物	室内空气中可吸入颗粒物卫生标准 附录A GB/T 17095-1997	
7	空气和废气	7.51-1	PM10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2部分: 化学污染物 5.1 滤膜称量法 GB/T 18204.2-2014	
7	空气和废气	7.51-2	PM10	环境空气 PM10和PM2.5的测定 重量法 HJ 618-2011	
7	空气和废气	7.52-1	氟化物	环境空气 氟化物的测定 滤膜采样氟离子选择电极法 HJ 480-2009	
7	空气和废气	7.52-2	氟化物	环境空气 氟化物的测定 石灰滤纸采样氟离子选择电极法 HJ 481-2009	
7	空气和废气	7.52-3	氟化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HJ/T 67-2001	
7	空气和废气	7.53	氟化氢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氟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暂行) HJ 688-2013	
7	空气和废气	7.54-1	氨	空气质量 氨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GB/T 14669-1993	
7	空气和废气	7.54-2	氨 Δ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7	空气和废气	7.55	二硫化碳	空气质量 二硫化碳的测定 二乙胺分光光度法 GB/T 14680-1993	
7	空气和废气	7.56-1	二氧化硫	居住区大气中二氧化硫卫生检验标准方法 甲醛溶液吸收-盐酸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GB/T 16128-1995	
7	空气和废气	7.56-2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碘量法 HJ 56-2000	
7	空气和废气	7.56-3	二氧化硫	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	
7	空气和废气	7.57-1	硫化氢 Δ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B)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保总局编 (2003) 第三篇第一章第十一条	限特定委托方合同约定
7	空气和废气	7.57-2	硫化氢	碘量法 (B)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保总局编 (2003) 第五篇第四章第十条	限特定委托方合同约定
7	空气和废气	7.57-3	硫化氢	空气质量 硫化氢、甲醇、甲硫醚和二硫化碳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 14678-1993	
7	空气和废气	7.58-1	硫酸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暂行) HJ 544-2009	
7	空气和废气	7.58-2	硫酸雾	铬酸钼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保总局编 (2003) 第五篇第四章第四条	限特定委托方合同约定
7	空气和废气	7.58-3	硫酸雾	硫酸浓缩尾气硫酸雾的测定 铬酸钼比色法 GB 4920-1985	
7	空气和废气	7.59	铬酸雾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铬酸雾的测定 二苯基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HJ/T 29-1999	
7	空气和废气	7.60	沥青烟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沥青烟测定 重量法 HJ/T 45-1999	
7	空气和废气	7.61-1	氯气	甲基橙分光光度法 (A)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保总局编 (2003) 第三篇第一章第十二条	限特定委托方合同约定
7	空气和废气	7.61-2	氯气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气的测定 甲基橙分光光度法 HJ/T 30-1999	

批准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计量认证范围及限制要求

地址(多场所分别填写):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金山浦上工业园C区13栋二层 第 16 页, 共 19 页

序号	检验项目类别	检验项目/参数		检验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或说明
		序号	项目名称		
6	固体废物	6.20	锌、铜、镍、砷、铅、镉、镍、锰、铬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A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原子发射光谱法 GB 5085.3-2007	
7	空气和废气	7.1	地面气象参数(温度、湿度、风向、风速、气压)	《地面气象观测规范》中国气象局编 第7、8、9章	
7	空气和废气	7.2	气体参数-温度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7	空气和废气	7.3	空气温度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 3.1 玻璃液体温度计法 GB/T 18204.1-2013	
7	空气和废气	7.4	相对湿度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 4.1 干湿球法 GB/T 18204.1-2013	
7	空气和废气	7.5	室内风速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 5.1室内风速(电风速计法) GB/T 18204.1-2013	
7	空气和废气	7.6	室内新风量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 6.1 示踪气体法 GB/T 18204.1-2013	
7	空气和废气	7.7	排气参数(流速、流量)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7	空气和废气	7.8	排气参数(压力)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7	空气和废气	7.9	排气参数-含氧量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7	空气和废气	7.10	排气参数-水分含量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7	空气和废气	7.11	大气压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1部分:物理因素 10大气压(空盒气压表法) GB/T 18204.1-2013	
7	空气和废气	7.12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93	
7	空气和废气	7.13	总尘	工作场所空气 粉尘测定 第1部分:总粉尘浓度 GBZ/T 192.1-2007	
7	空气和废气	7.14	呼吸性粉尘	工作场所空气 粉尘测定 第2部分:呼吸性粉尘浓度 GBZ/T 192.2-2007	
7	空气和废气	7.15	饮食业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附录A GB 18483-2001	
7	空气和废气	7.16-1	烟尘	锅炉烟尘测试方法 GB 5468-1991	
7	空气和废气	7.16-2	烟尘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7	空气和废气	7.17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7	空气和废气	7.18-1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7	空气和废气	7.18-2	颗粒物	合成革与人造革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附录B 排气中颗粒物的测定 GB 21902-2008	
7	空气和废气	7.19	林格曼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 398-2007	
7	空气和废气	7.20	菌落总数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 附录D 室内空气中菌落总数检验方法 GB/T 18883-2002	

批准福建省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计量认证范围及限制要求

地址(多场所分别填写):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金山浦上工业园C区13栋二层 第 17 页, 共 19 页

序号	检验项目类别	检验项目/参数		检验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或说明
		序号	项目名称		
7	空气和废气	7.21-1	一氧化碳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2部分:化学污染物 3.1 不分光红外分析法 GB/T 18204.2-2014	
7	空气和废气	7.21-2	一氧化碳	空气质量 一氧化碳的测定 非分散红外法 GB/T 9801-1988	
7	空气和废气	7.21-3	一氧化碳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一氧化碳的测定 非色散红外吸收法 HJ/T 44-1999	
7	空气和废气	7.22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T 57-2000	
7	空气和废气	7.23-1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7	空气和废气	7.23-2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3-1999	
7	空气和废气	7.23-3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7	空气和废气	7.24	苯可溶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苯可溶物测定 索氏提取-重量法 HJ 690-2014	
7	空气和废气	7.25-1	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1	
7	空气和废气	7.25-2	总烃和非甲烷总烃	总烃和非甲烷总烃测定 气相色谱方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编 第六篇第一章第五条	仅限特定委托方合同约定
7	空气和废气	7.26-1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1999	
7	空气和废气	7.26-2	甲烷 Δ	总烃和非甲烷总烃测定 气相色谱方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编 第六篇第一章第五条	仅限特定委托方合同约定
7	空气和废气	7.27	甲醇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甲醇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3-1999	
7	空气和废气	7.28	乙醛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乙醛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5-1999	
7	空气和废气	7.29	丙酮	气相色谱法(B)《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编 第六篇第四章第六条(一)	仅限特定委托方合同约定
7	空气和废气	7.30	丙烯醛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丙烯醛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6-1999	
7	空气和废气	7.31-1	苯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附录F GB 50325-2010	
7	空气和废气	7.31-2	苯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附录B 室内空气中苯的检验方法 GB 18883-2002	
7	空气和废气	7.31-3	苯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2部分:化学污染物 10.1 毛细管气相色谱法 GB/T 18204.2-2014	
7	空气和废气	7.31-4	苯、甲苯、二甲苯	居住区大气中苯、甲苯和二甲苯卫生检验标准方法 气相色谱法 GB 11737-1989	
7	空气和废气	7.31-5	甲苯、二甲苯	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方法 第2部分:化学污染物 11.1 热解析/毛细管气相色谱法 GB/T 18204.2-2014	
7	空气和废气	7.32-1	苯系物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固体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法 HJ 583-2010	
7	空气和废气	7.32-2	苯系物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